

## 臺北市「擴大辦理乳房攝影檢查」服務 自 113 年 1 月 1 日開跑

根據國健署統計，乳癌是台灣女性癌症發生率的第一名，除國健署補助 40-44 歲二等血親內曾患乳癌之婦女及 45-69 歲婦女每 2 年 1 次乳房 X 光攝影檢查外，臺北市政府衛生局為了照顧北市女性市民的健康，加碼擴大補助篩檢對象，期望透過定期篩檢，以利早期發現大部份的癌前病變、降低乳癌發生率及死亡率。

補助對象：設籍臺北市之 40-44 歲之女性朋友  
(篩檢資格) 70 歲以上之女性朋友

受檢時間：週一~週五 09:00~11:30  
13:30~16:00

排檢地點及諮詢專線如下：

| 院區        | 諮詢專線             | 排檢地點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中興        | 2552-3234 轉 3261 | 臺北市鄭州路 145 號 2 樓癌症篩檢櫃檯     |
| 仁愛        | 2709-3600 轉 3226 |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0 號 2 樓癌症篩檢櫃檯 |
| 和平婦幼-和平院區 | 2388-9595 轉 2116 | 臺北市中華路 2 段 33 號 1 樓癌症篩檢櫃檯  |
| 和平婦幼-婦幼院區 | 2391-6470 轉 2008 | 臺北市福州街 12 號 1 樓放射科         |
| 陽明        | 2835-3456 轉 6196 | 臺北市兩聲街 105 號 2 樓癌症篩檢櫃檯     |
| 忠孝        | 2786-1288 轉 1658 | 臺北市南港區同德路 87 號 2 樓癌症篩檢櫃檯   |

注意事項：

- 1.請務必攜帶身分證及健保卡確認身份。
- 2.每 2 年補助 1 次，如 2 年內重複施作不予補助檢查費。
- 3.受檢期間避開乳房腫脹時間(生理期前一週)、以免造成您乳房不適。
- 4.受檢當日應穿著輕便舒適的衣服，應避免穿著連身衣、裙，以利檢查進行。
- 5.若有任何相關疑問，請撥打各院區洽詢專線。